



好看小说大展

丁天/著

# FACE

# 臉

在人群中，在数以千计的各种脸型中，有一种女人的脸型意味着真正的邪恶，当它出现在你身边的时候，会给你带来凶兆和灾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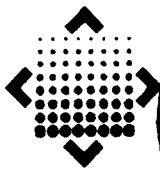


中国青年出版社

长篇小说

# 脸

丁天著



好看小说大展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脸/丁天著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0.7  
(好看小说大展)

ISBN 7-5006-3797-7

I . 脸… II . 丁…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66389 号

\*

中国青年出版社 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100708

河北省邮电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1/32 7·5 印张 145 千字

2000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00 年 8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定价：16.00 元

女人的面孔多多少少都带有一些邪恶和不祥。

在人群中，在数以千计的各种脸型中，有一种女人的脸型意味着真正的邪恶，当它出现在你身边的时候，会给你带来凶兆和灾难。

那种女人是魔鬼撒旦的挚爱情人，凡人占有她的肉体据说会受到严酷的惩罚。

在东方（中国），曾出现过类似的事例，《麻衣神相》最初始的作者曾经在他的书中不经意间标出了那种意味着恐怖的脸型。后来，他的妻子在丈夫的相书中看到了属于自己的脸型，突然莫名其妙地发了疯，她在某一天夜半杀死了丈夫，然后撕下了书中相关的那一页。

据说长有那种面相的女子，在每一百人中就会有一个。

引自《新摩尼教·教义》第五部第十三章

# 目 录

- 第一章 整过容的女人 (1)
- 第二章 别带她回家 (18)
- 第三章 幻觉·恶兆 (35)
- 第四章 鬼楼·凶宅 (56)
- 第五章 女僵尸的复活 (73)
- 第六章 下一个死的是谁 (97)
- 第七章 住在对楼的荡妇 (117)
- 第八章 梦游症患者 (136)
- 第九章 黄疸性肝炎 (156)
- 第十章 相信我，我爱你 (177)
- 第十一章 难以置信 (196)
- 第十二章 我比疯狂更疯狂 (214)
- 后 记 (231)

# 第一章 整过容的女人

## 1

高辉喜欢游泳。

与其说高辉喜欢游泳，不如说他更喜欢看游泳的女人。

穿着三点式泳衣的女人通常不是极美就是极丑。

不幸的是，游泳池周围晃来晃去的躯体以极丑居多。高辉最见不得的就是女人没有胸，其次是女人腰间赘肉太多。

可惜，恰恰在这家游泳俱乐部里活动的大多是这两种女人。

生活的意义就在于它的不完美性。每当一个“无乳肥臀”的女人从高辉眼前闪过时，高辉脑中就会出现这句话。

不过生活即使再不完美，也不应该像这家游泳俱乐部这样不完美得离谱吧？难道世上线条好的女孩真的都不会游泳？或者，我真的是那个守株待兔的傻瓜农夫？

意志不坚定的时候，高辉也会这样扪心自问。

不过，对于这种完全不可能出现猎物的狩猎活动，高辉还是自有他的独特认识，在美女如云的地方认识美女总是让人感觉缺少成就感，而从夜总会里带小姐的事高辉也干过几次，很快就让他觉得乏味了。

性爱也应该是一种冒险，一种能带给人意外的游戏才够刺激。

而台姐们总是过于计较交易这种形式了。从前，高辉招妓，每次都幻想能碰上一个与众不同的，而几乎每次都是一样，那些女孩完全没有想象力，除了认钱，她们对这世界上的其他事一无所知。

影视圈里倒是有不少漂亮女孩，作为一直在这个圈子里厮混的编剧，高辉想泡她们倒也不是太难。只是高辉一年前已经泡上了一个，弄来弄去，弄成了高辉的固定女友，在高辉所涉及的小圈子里尽人皆知，想“换听”已然不那么容易了。

好在女友并非和他同居，只是每周有几次来高辉那里过一夜，让高辉也没多少理由非得去断了那种关系。

高辉游完一圈，爬上来躺在长椅上想继续看刚刚看了一半的书，不知为什么，书里的情节一经打断，再续看竟然变得十分乏味了。

算了，就专心看风景吧。如果能等到一个稍能看得

过眼的，高辉想，这一晚上就不算虚度了。如果她身边正好没有男伴，高辉一定会立刻行动。

根据高辉的观察，在他喜欢以游泳作为一种消费活动以来，还从没发现过单身女孩独自来这里玩的。

孤独的人在人群中往往是非常醒目的，至少孤独的人在心理上会觉得自己非常醒目。这种醒目决不是那种可以满足虚荣心的醒目，而是一种实实在在的难受。

所以高辉也从来不独自到这里来。现在，田小军就躺在他的旁边，浴巾搭在肚子上，手里夹着烟，同时，眼睛半眯着往游泳池里看。

“没一个像样的。”田小军说。

“什么？”高辉放下手中用作掩饰的书，明知故问。

“全是一帮老娘们儿，今儿晚上算是没戏了。”

高辉重新拿起书，专心地看了起来。

“没有也好，”高辉说，“有了，哥们儿没准还会紧张呢。”

高辉今年三十二岁了。

跟多少女人上过床，高辉连自己都记不清楚了。大

· 脸 ·

蜜、小蜜、鸡、吧女、台姐、女制片、女老板、女演员，各种各样的交易以及一夜情。

回想起来，高辉觉得自己的猎艳行为常常失之于滑稽。招妓之后，高辉总是有一种挥之不去的要中镖的感觉，这使得他把自己的女友有很长一段时间不敢过于热情。

常常是女友想要，而高辉一味躲闪时，女友就会心知肚明，说：“跟别的女人搞过了吧？”

“你想哪儿去了？怎么会呢。”高辉说。

“那怎么不会呢？要不你干嘛不想要我，难道是我不够有魅力了？”女友晃动着腰肢，勾引高辉。

于是高辉尽量调整自己，奋力一战，其实心里怕得不行。

那种“怕”是一种担心。

高辉的女友叫李小洁，是个年仅二十三岁的女孩，高辉实在很难想象如果女友看到自己“病”了，而“病”又是从高辉那里传来的会做出些什么事情。

其实这种担心倒也完全不必，因为李小洁也是个颇会寻找平衡的女孩，一旦听到了高辉的什么风吹草动的事迹，必会跑到外面平衡一下。

因为双方都没动什么真心思，高辉有时也没觉得那是什么绿帽子。

况且女友是个做演艺行的，高辉更认为她没必要为了自己而真如何如何，从而错失掉一些女演员本可以从容到手的出镜机会。

高辉这种随遇而安的诱姐行动是从他二十七岁时开始的。二十七以前，高辉有过一次绝对痴情的恋爱。

当然，那次痴恋最后以悲剧收场了。

当高辉下定决心，只愿一生爱一人，今生无悔地向那个女孩求婚时，那个女孩却突然决定离开高辉，转而嫁给了别人。

那个“别人”唯一的优势就是比高辉更有钱。当然，这是高辉单方面的理解。因为他实在想不出一个五十岁上下的台湾人怎么会有其他方面比自己更强。

这件事，高辉从来没有跟朋友们提起过，原因是这种事实在是太常见了，用在电视剧里都算是俗套，而高辉无论如何也不愿意让别人知道自己曾经在那出大俗剧里当过男主人公。

更俗的是，当那个女孩提出跟高辉分手时，高辉还哭了。

是一种撕心裂肺永失我爱的哭法。

哭到眼泪干了，睁开眼睛，才发现女孩早已经走了。

女孩在茶几上给高辉留了张纸条，写道：“你的哭法实在是太丢人了，我只好夺门而出。下回你可千万别再这样了。”

高辉在床上躺了三天。三天里，高辉迷迷糊糊中总是看到女友的脸在自己的眼前晃动，一会儿在嘲笑自己，一会儿又对自己充满同情，有时候那张脸又会变得突然陌生，以一种丑恶的形式把高辉从噩梦中惊醒。

病好之后，高辉果然听话，再也不敢以爱那个女孩

的方式来爱别人了。碰到一个让自己动心的女孩，高辉总是一方面往床的方向上应付，一方面用那个女孩留给自己的话提醒自己：

“这回可千万别那样了。”

3

当那两个漂亮女孩走进游泳馆时，高辉和田小军正准备要离开。

是田小军先发现的，他眼睛一亮，跟着就觉得游泳裤一紧。

“那两姐不错。”田小军捅捅高辉，说。

“还行。”高辉顺着田小军的目光看过去，确实觉得这一晚上算是没白费。

那两个女孩就像是专门给他们预备的。

“你去把她们套过来吧。”田小军渴望地看着高辉。

“先看看情况，等她们游两圈再说。万一她们有男朋友在后面呢，咱俩这体格，冲突起来既没必要，也没什么优势。”

“我操，不会吧？”田小军颇感自尊心受到了伤害，“你会怕这个？哥们儿可是最不休打架的，这两姐算是死

定了，越有男朋友哥们儿今晚上还越是得上了。你信吗？”

“说实话，我还真是有点不信。”高辉说着，故意把目光在田小军的一身肥肉上停留了一会儿。

恰好这时，一个体格颇似施瓦辛格的肌肉型男人向那两个女孩走去，三个人站在一起，不知道在说些什么。

“要不然，你去把那哥们儿打跑？”高辉笑着问田小军。

田小军翻翻眼皮，不说话了。

“算了，咱们还是走吧。回家睡觉。”高辉说着站起身。

“真他妈没劲，”田小军叹了口气也站起来，“早知道这样我就不跟你丫出来了，什么戏都没有啊你是。”

“什么戏？我是游泳健身来了，闹了半天你不是为了游泳才来的？”

“甭费话了，隔壁那家咱们桑拿按摩去吧。”

两个人边逗边走，经过那两个女孩身边时，一个女孩转过头看着他们，突然喊了一声：“高辉。”

高辉闻言回头，看看那女孩，脑子里飞快地转了二十来圈，好像是真的不认识。

那个施瓦辛格看看高辉和田小军，又若无其事地转开头四下一通乱瞧，然后端着肩膀走开了。看来，那也是个试图上前套磁的家伙。

“你……认识我吗？”高辉愣了，脸上浮着假笑，问。

“当然，你不是高辉吗？”那个女孩笑着说。

“你是……？”

“我是李萍萍啊。”

“李萍萍？”高辉心里突突乱跳了一阵，还是没想起来。

“往中学里想。”女孩热情洋溢地开导着高辉。

“噢。”高辉拍拍脑门，想起来了，然后就又糊涂了。

“你是李萍萍的妹妹吧？”高辉问。

4

确实，在高辉的中学时代，认识过一个叫李萍萍的女孩。

那时候，高辉上高中二年级，那一年，高辉喜欢上了外校的一个漂亮女孩，叫萧绒。

萧绒比高辉低两级，在离高辉那所学校不远的另一所中学上初三。

好像是在两所学校进行的足球比赛中，高辉认识的萧绒。坐在观众席中，高辉一眼就被萧绒的漂亮外表所吸引了。

比赛进行完后，高辉曾经追上萧绒要过几句贫嘴，当然，萧绒没搭理高辉。

不过，在高辉当时那个年纪，被女孩冷落并不算什么太丢人的事，而且还往往会因此对那种高傲公主型的女孩更加难以忘怀。

后来高辉常常在放学后去萧绒那所学校的门口去堵萧绒，围追堵截，甜言蜜语，惊恐恫吓，无所不用其极，总之，是想和萧绒交朋友。

萧绒从来不正眼看高辉，高辉越是用心良苦，倒是招得萧绒对他越来越讨厌，若放到现在，肯定会打电话报警，告高辉骚扰了。

李萍萍是萧绒的同学，好朋友。那时候，李萍萍倒是不反感高辉，不但不反感，而且还觉得高辉和萧绒是天生一对，为此，李萍萍常常热心地为高辉和萧绒撮合，一会儿在萧绒面前夸赞一番高辉，一会儿又出主意告诉高辉应该怎么打动萧绒的芳心。

当然，那些主意没帮上高辉多少忙。

高辉不是个太不敏感的人，他当然能够洞察李萍萍对自己和萧绒的这份热心的真正内在动机。

不过，高辉实在不愿意承认这个事实，作为普通朋友，李萍萍完全合格，热情、开朗、无事忙，可作为女朋友，她却实在太走样了。

高辉喜欢的是那种文静、娟秀，带有些书卷气的女孩，比如萧绒。而李萍萍的性格跟这些完全沾不上边。

最主要的原因还是相貌，跟萧绒比起来，李萍萍长得实在是不好看。

扁平脸，小眼睛，塌鼻梁，凸脑门，厚嘴唇，如此

等等。女孩的悲哀，李萍萍能赶上的全赶上了。

回想起来高辉也常常觉得奇怪，按理说李萍萍应该是个极度内向、自卑的女孩才对。你凭什么那么自信那么外向那么什么都不怵啊？

最后，李萍萍还是向高辉表达了初恋的爱意。无非是天下的女孩不是都像萧绒那样不解风情，其实高辉还是颇有吸引力的，高辉完全不应该因为被萧绒拒绝就自暴自弃，天涯何处无芳草，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高辉一直就不是个多么有原则的人，况且在那个青春期冲动的年代，有个女孩总比没有要好一些。

所以高辉也就没有直截了当地拒绝李萍萍，有一搭没一搭地直到两人差点发生了性关系，高辉才被自己一身冷汗吓醒。

“我不会这辈子就此被这个女孩缠上吧？”高辉觉得那样的话自己可真是太冤了。

还是保持距离吧，还是停留在友情上吧，还是干脆彻底散了吧。

理念归理念，对于当时高辉那样一个处在青春期煎熬的半大小子来说，“性”毕竟是太有诱惑力了。

不该发生的一切还是发生了。高辉最终还是把李萍萍给“办”了。

事儿一完，高辉就给吓瘫了，真怕李萍萍说那句“我可是你的人了，你要对我负责任”的话。

李萍萍没说，李萍萍说的是：“我知道我配不上你，你心里也别有压力，如果有一天你有了更好的女孩，我

会离开你的。”

自己那点儿小心理活动竟然让人一眼就看穿了，高辉脸上心里都觉得挂不住了。使出吃奶的劲儿来掩饰，“没有啊，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呢？你是个好女孩，很招人喜欢啊。”

哄走李萍萍，高辉恨不得一头撞死。闹了半天，是自己让人家给办了，闹了半天，失去童贞的是自己。

我的童贞为什么不能让一个更有些姿色的女孩或者女人夺走呢？

青春如此残酷。

李萍萍的宽心丸一点儿没管用，压力还是有。天天被噩梦困扰，一闭眼就是李萍萍的脸，比现实中的更难看一点儿，热情劲儿没有了，开朗劲儿也没有了，那张脸上写的尽是冷酷，尽是幽怨，尽是恶毒，尽是被抛弃被凌辱的女性形象……

高辉和李萍萍一共性交三次。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

三次之后，那个十七岁的漂亮男孩和十五岁的丑陋女孩的心理承受力被彻底的紧张感同时摧毁了。

李萍萍果真变成了一个极度内向、自卑的人，假装看得开的一面完全飞了，怕出事，怕被人知道，该怕的全开始怕了。

“是我对不起你，咱们断了吧，”最后一次，李萍萍这样求高辉，“不是我不喜欢你，是我马上要考高中了，我会想你的，一辈子想你的……”

高辉自然求之不得，心理负担解除了，噩梦不做了，饭也吃得香了，很快就把李萍萍这人给忘了，偶尔想起来，怀疑地问自己：

“我真的曾和那么个女孩做过爱吗？是不是白日梦？还是手淫时的幻想？”

然后高辉和本校的一个女孩开始了他自认为的初恋，然后他考上了大学的戏文专业，然后就彻底的真实的把李萍萍这个人和这回事全忘了。

5

“你真的是李萍萍吗？”高辉问。

李萍萍咯咯咯地笑了，说：“你再好好看看。”

“你真不是李萍萍的妹妹？”高辉问。

“我没妹妹。”李萍萍说。

“那你今年得三十了吧？”高辉说。

李萍萍转向她的女伴，笑道：“他这人怎么这样？一点儿都不顾女人的伤心，一上来就提人家的年纪。”

李萍萍那个漂亮女伴抿嘴笑了。

“不不，你看上去简直像是个二十出头的小女孩。”高辉说。